

2023 年度
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2
一、单位主要职责	3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公安局（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赋予的职责，组织、领导和指挥全市公安工作。

（二）负责预防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制定对策并组织实施。

（三）依法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公安机关防范和打击犯罪活动。

（四）依法查处违反治安管理行为，处置和查处重大治安事件和治安事故，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依法管理道路交通、危险物品、人口户籍、居民身份证、边防保卫、消防安全监督、公民出入境和入境我市的外国人、外籍华人。

（五）指导和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安全保卫工作，指导企事业单位保卫队伍建设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六）负责来厦视察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和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的安全警卫工作，以及重大会议和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七）组织实施全市公安科技和通信组网工作，负责全市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

（八）组织指导高崎国际机场区域内空防安全和厦门港区、口岸的治安工作。

（九）负责指导、协调全市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工作，承担市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公安局（本级）单位，包括22个机关行政处室、支队，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

1.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单位主要任务是：以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动力，以推进“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为牵引，紧扣加速推进特区公安工作现代化示范先行这一主题主线，谋划推进“八大提升年”行动和20项重点项目，扎实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惠民生各项工作，确保全市社会大局持续安定稳定。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政治建警。2023年，市公安局牢牢把握“公安姓党”的根本政治属性，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中

国人民公安大学在读英烈子女重要回信精神，夯实全警听党指挥、忠诚履职的思想根基。

（二）守护平安。去年来，市公安局深入推进“护校安园”“平安医院”创建等行动，升级完善重点单位、重点部位的智能安防体系，强化治安防控支点和“三级巡防”机制运作，见警率、管事率和控制力进一步提升，被国家卫健委、中央政法委、公安部等 11 部门联合授予平安医院建设表现突出集体，我市被命名为首批“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

（三）创新警务。去年来，市公安局高标准完成派出所“两队一室”改革 24 项重点任务，制定社区警务工作规范、派出所主防考评细则，建立完善三级智慧社区警务运行机制，有效提升基层工作的精准度、实效性，相关做法在全省推广。同时，市公安局深化执法监督管理机制和执法责任体系改革，大力推动派出所办案区和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跨部门涉案财物管理中心“一区两中心”建设提档升级，共完成派出所办案区智能改造 11 个、新建成“五星级”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3 个，顺利举办跨部门涉案财物管理“厦门模式”全国学术研讨会。

（四）打击犯罪。2023 年，全市刑事案件破案率、抓获犯罪嫌疑人分别同比提高 6.6%、2.56%，小案快侦率居全省前列。其中，“两抢”、现行命案、涉枪涉拐等严重暴力犯

罪案件 100%侦破，共打掉恶势力犯罪组织 25 个，抓获嫌疑人 312 人，打掉涉赌团伙 45 个、涉黄团伙 33 个、破获毒品刑事案件 281 起，成功破获命案积案 7 起，被公安部确定为打击跨境跨区域黄赌犯罪战略部级支撑点、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战略支撑点。

（五）护航经济。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强力推进“猎狐 2023”等系列专项行动和反洗钱领域集群战役，共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784 起，查处涉案总值 53.27 亿元，挽回经济损失 5393 万元，有力护航我市经济发展。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800.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09.3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3,200.6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73.5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32.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64.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47.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3,388.0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13.2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283.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745.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908.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446.16
	30			61	

总计	31	85,192.15	总计	62	85,192.15
----	----	-----------	----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单位: 厦门市公安局 (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283.34	76,609.78					673.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366.38	62,692.82					673.56
20402	公安	63,366.38	62,692.82					673.56
2040201	行政运行	32,534.54	32,534.5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24.78	14,626.78					498.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0,186.00	10,186.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521.06	5,345.50					175.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5.26	7,46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65.26	7,465.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53.64	3,853.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8.87	2,118.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2.75	1,49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5.54	1,375.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75.54	1,375.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1.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9.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9.3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09.3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66.77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66.77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6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745.99	40,583.54	36,162.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200.65	32,086.51	31,114.14				
20402	公安	63,200.65	32,086.51	31,114.14				
2040201	行政运行	32,047.13	32,024.13	23.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99.46		15,199.46				
2040203	机关服务	26.05		26.05				
2040220	执法办案	10,367.10		10,367.1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560.91	62.38	5,498.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2.32	7,132.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32.32	7,132.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52.82	3,55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6.75	2,086.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2.75	1,49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71	1,364.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4.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0.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7.01		1,147.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7.01		1,147.0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47.01		1,147.0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8.06		3,388.06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8.06		3,388.06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8.06		3,388.06			
229	其他支出		513.24		513.24			
22999	其他支出		513.24		513.24			
2299999	其他支出		513.24		51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800.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09.3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2,018.46	62,018.4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32.32	7,132.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64.71	1,364.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47.01		1,147.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388.06	3,388.0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13.24	513.2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609.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563.81	74,416.80	1,147.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38.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784.93	2,633.78	151.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50.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88.77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8,348.74	总计	64	78,348.74	77,050.58	1,29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74,416.80	40,467.96	33,948.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018.46	31,970.93	30,047.53
20402	公安	62,018.46	31,970.93	30,047.53
2040201	行政运行	31,993.93	31,970.93	23.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94.56		14,594.56
2040220	执法办案	10,053.94		10,053.9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376.03		5,37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32.32	7,132.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32.32	7,132.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52.82	3,552.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6.75	2,086.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2.75	1,49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4.71	1,364.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4.71	1,364.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0.74	920.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3.97	443.9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8.06	3,388.06	3,388.06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8.06	3,388.06	3,388.06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8.06	3,388.06	3,388.06
229	其他支出	513.24	513.24	513.24
22999	其他支出	513.24	513.24	513.24
2299999	其他支出	513.24	513.24	51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62.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57.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25.36	30201	办公费	474.5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144.14	30202	印刷费	24.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617.7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9.94	310	资本性支出	633.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6.64	30206	电费	813.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92.75	30207	邮电费	268.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8.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0.6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3.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741.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76	30211	差旅费	245.9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51.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2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20.93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11.7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1.98	30214	租赁费	38.79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14.19	30215	会议费	4.23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22.63	30216	培训费	63.9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7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69.67	30224	被装购置费		9.0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7.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405.8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7.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8.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6.97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95.74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金		30229	福利费		193.5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8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0.6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4.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4.63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9,176.74	公用经费合计							11,29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63.39	5.60	879.95	595.00	284.95	77.84	817.02	5.25	780.01	593.07	186.94	3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8.77	809.39	1,147.01		1,147.01	151.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8.78	809.39	1,147.01		1,147.01	151.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8.78	809.39	1,147.01		1,147.01	151.15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8.37					28.3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60.41	809.39	1,147.01		1,147.01	12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厦门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85192.15 万元，支出总计 85192.1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52653.41 万元,下降 38.20 % 。主要是 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77283.3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51925.46万元,下降40.19 % 。

具体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5800.40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09.39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 4.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 5.事业收入0.00万元。
- 6.经营收入0.00万元。
-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 8.其他收入673.56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76745.99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49581.16万元,下降39.25 % 。

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40583.5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9176.74万元,公用支出11291.22万元。

2.项目支出36162.45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经营支出0.0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8348.74万元,支出总计78348.7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50438.25万元,下降39.16 % 。主要是2023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5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4416.8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43302.05万元,下降36.78 % 。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201|行政运行本年支出31993.9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4739.32万元,下降52.06%,主要原因是:2023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5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二)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本年支出 14594.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343.36 万元，增长 1066.45%，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较大幅度增加。

(三)2040220|执法办案本年支出 10053.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98.69 万元，增长 29.64%，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增加。

(四)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本年支出 5376.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144.86 万元，下降 75.02%，主要原因是：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五)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本年支出 3552.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72.93 万元，下降 35.7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六)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本年支出 2086.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01.49 万元，下降 44.92%，主要原因是：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本年支出 1492.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42.30 万元，增长 98.91%，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补记，故 2023 年度支出数额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本年支出 920.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12.15 万元，下降 54.7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九)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本年支出 443.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3.35 万元，下降 46.34%，主要原因是：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十)2159999|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本年支出 3388.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66.60 万元，下降 32.9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十一)2299999|其他支出本年支出 513.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13.2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年度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147.0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4844.46 万元，下降 80.86 % 。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本年支出 1147.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97.12 万元，下降 73.6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

立二级预算单位。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 持平。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467.9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176.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291.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

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817.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4.81%；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369.08 万元,下降 31.12 %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75%；较上年 增加 5.25 万元，增长 10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1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经上级审批，前往境外开展相关警务工作。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80.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8.64%；较上年减少 388.97 万元,下降 33.27 %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593.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68%；较上年减少 240.31 万元,下降 28.84 % 。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92 辆，主要是:按法定程序报废更新执法执勤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86.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5.60%；较上年减少 148.65 万元,下降 44.30 % 。主要是 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公务用车支出减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1.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0.79%；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3 万元，增长 85.46% 。主要是根据工作安排，当年度警务交流活动增加。累计接待 169 批次、1892 人次。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291.2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938.57 万元，下降 7.6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厦门市公安局（本级）拆分监管、刑侦等 5 个单位作为独立二级预算单位。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353.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69.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838.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245.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348.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17.4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0.0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3.2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6.67%。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4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9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